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于2015年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文权先生主持，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参与设立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蓝色光标（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第三方共同出资设立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蓝色光标（上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取得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3%份额。

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将聚焦以下领域的投资：互联网金融及其内容和流量入口，电子商务及其内容和流量入口。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通过产业投资、行业整合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投资方式进行股权投资，通过核心团队

管理经验、行业资源及拉卡拉业务资源的注入等多种方式提升被投企业的价值，最终以股权转让、上市或拉卡拉收购等多种方式退出获取基金超额收益。

鉴于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为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公司董事孙陶然先生将出任基金董事长兼投资委员会主席，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本次投资事项为关联交易，董事长赵文权、董事许志平、董事吴铁、董事孙陶然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就本次投资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票，0 票弃权，4 票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向下属美国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香港全资子公司蓝色光标国际传播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蓝标”）以自有资金 1000 万美元，向下属全资子公司 BlueFocus Communication Group of America, Inc. 增资。本次增资有助于公司推动海外业务发展，加速境外公司本地业务扩展。

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票，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的 11 名激励对象与预留授予部分 4 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公司同意对上述 15 位离职人员的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38.5278 万股进行回购注销。

经过本次调整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407 名调整为 396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人数由 149 名调整为 145 名。

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892.5543 万股，调整为 2854.0265 万股。其中，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由 2463.6300 万股调整为 2452.7991 万股；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由 428.9243 万股，调整为 401.2274 万股。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票，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16 日